

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函

免 用 印 信

105 年 2 月 5 日(105)省土技字第 0606 號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主 旨：本會謹訂於 105 年 5 月 1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9 時 30 分正，假外貿協會台北國際會議中心三樓大會堂（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1 號），召開第十一屆第一次會員大會，敬請撥冗踴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會員憑會員證出席，如不能親自出席者，請自行委託技師會員代理（每位出席會員僅得代理一人）※委託書另與選舉公報專函寄送。
- 二、交通補助費以會員戶籍地為認定標準。中、南、東部會員參加本次大會，依下列原則辦理—

（一）請憑本（105）年度小會員證及身分證由大會財務組依程序辦理核付：

1. 補助 3,000 元：金馬地區
2. 補助 2,000 元：台南（含）以南、台東、澎湖
3. 補助 1,500 元：雲林、嘉義、花蓮、南投
4. 補助 1,000 元：彰化、台中、苗栗
5. 補助 600 元：新竹、宜蘭
6. 補助 150 元：基隆、桃園

（二）中、南、高地區之會員得向各區辦公室登記，可由公會彙整後視登記狀況安排交通工具。（搭乘者不論單程或雙程均不另行補助交通費）

- 三、本次大會設有 13 個報到窗口（含委託序號蓋章窗口×1、財務窗口×1、特別處理窗口×1、報到窗口×10），各位 先進請按會員證號尾數赴指定窗口報到。
- 四、會員必須繳清本年度（含以前年度）會費始得參加大會，為確保 貴先進權益，敬請儘速繳交常年會費新台幣貳仟元整，105 年 4 月 13 日前（星期三，下午 6 點前以匯票時間為主）繳清常年會費會員，始具本次大會投票資格。未繳清者，大會當天必須先行至財務窗口排隊繳清費用，方得至各規定窗口辦理報到【不具投票資格】。
- 五、依人團法規定會員大會委託出席者不得超過實際出席會員總數之 1/3，故接受他人委託出席之 先進，請先至委託序號蓋章窗口加蓋序號後，再按本人會員證號尾數赴指定窗口辦理報到。
- 六、因適逢選舉年，臨時動議限提 3 案（以當日現場登記順序為準），超過部份之提案列入參考提案並交理事會研議辦理，敬請惠予配合。
- 七、本次大會不提供午餐，親自出席之會員於報到時當場發放 300 元午餐代金。
- 八、附件一 提案單（收件截止日 105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三）
附件二 意願調查表（收件截止日 105 年 4 月 1 日星期五）

理事長 施義芳

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第十一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提案單

提案人簽名：

會員證號：

連署人簽名：

會員證號：

聯絡電話：(O) _____ (H) _____ 傳真電話：(F) _____

案由：

說明：

辦法：

附註：一、敬請於 105 年 3 月 16 日（星期三）前，以掛號寄回（郵戳為憑）或親自送達公會，不敷使用者，請自行影印。
二、一般提案必須五人以上連署；有關本會規章、法令提案應有出席十五人以上之連署。

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第十一屆第一次會員大會回條
意願調查表

大會時間：105 年 5 月 1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9 時 30 分正（會員 8:00 開始報到）

大會地點：外貿協會台北國際會議中心三樓大會堂（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1 號）

☐ 本人親自出席（請務必攜帶當年度會員證，以利報到）

☐ 中區－【 】自行前往、【 】登記搭乘遊覽車（若未達 20 人則取消）

※請與台中辦公室聯繫

☐ 南區－【 】自行前往、【 】登記搭乘遊覽車（若未達 20 人則取消）

※請與台南辦公室聯繫

☐ 高雄－【 】自行前往、【 】登記搭乘遊覽車（若未達 20 人則取消）

※請與高雄辦公室聯繫

☐ 本人將委託其他會員出席

☐ 本人不克出席

1. 請在以上☐內勾選

2. 本回條敬請於 105 年 4 月 1 日（星期五）前寄回或傳真公會

會員證號碼：_____

會員簽名：_____

※會本部（02）8961-3968 轉 143 楊如玉小姐／傳真（02）2964-1159、2963-4076

中區辦公室（04）2230-2778 張煥芳小姐／傳真（04）2235-1956

南區辦公室（06）235-8212 蔡倖華小姐／傳真（06）235-6596

高雄辦公室（07）269-3331 蔡雅萍小姐／傳真（07）269-1928